

认清形势 克难攻坚 主动作为

全市国税系统全力以赴抓收入

本报讯 (通讯员郭建军、安敏) 按照省国税局要求,市国税局确定 2012 年组织收入目标任务为国税收入总量达到 57.17 亿元、同比增长 9.6%、地方级收入达到 14 亿元、同比增长 11.4%。然而,今年年初以来受世界经济持续低迷、国内宏观经济增速逐步放缓、减税政策增多和煤炭行业税收大幅下滑的多重影响,全市国税收入增长乏力,前两个月全市国税系统累计组织税收收入 86439 万元,同比增长 0.7%;地方级收入完成 21221 万元,同比下降 1.7%。面对严峻的组织收入形势,市国税局党组高度重视,多次召开组织收入专题会议,部署组织收入工作,制定多项针对性措施,提高收入质量,缩小收入进度差距。

“形势严峻,更要坚持依法征税、应收尽收,坚决不收过头税、坚决防止和制止越权减免税的组织收入原则,全面落实好各项税收政策。”这是市国税局党组的共识。对此,市国税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全市国税系统将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全面加强减免税审批管理,坚决杜绝违规批准减免税和缓征税款;采取月中提醒、月末预警措施,严格控制新欠,大力清缴陈欠,不断提高收入质量,努力实现税收增长与经济增长相协调。

今年在企业经济效益下滑、资金面紧张的情况下,全市未发生新欠,并清理陈欠 30 万元。同时,在继续落实好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等税收优惠政策的基础上,市国税局高度重视增值税起征点调整以及促进高新技术企业、小型微利企业发展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影响,因地制宜健全完善重点税源管控体系,密切关注房地产市场,电价提高对我市经济发展的影响,深入重点企业实地调研,了解企业生产经营、资金状况、市场供需情况,全面把握重点企业产品的价格、产量走势,分析其对税收的影响,提高税收预测的准确度。同时,该局全力服务新增项目建设,密切跟踪重点项目的建设进度,及时将新增税源纳入管理,将税源转化为税收。

为将税收分析成果及时落实到

应用,全市国税系统成立了税收分析一体化办公室,将收入核算、税收、征管等各业务部门纳入统一管理,形成全局抓征管、齐心协力促收入的工作格局,真正体现“千斤重担大家挑,人人头上有指标”的工作要求。一体化办公室集中开展税收分析,查找征管薄弱环节,将疑点税源企业和总局指定的重点税源企业,并及时反馈信息,结合实际税源情况,制定管理长效机制,做到分析一个企业就要规范一批企业,推广到一个行业,促进管理水平整体上台阶。

为确保抓好落实,市国税局一方面制定联系点包片制,每个班子成员负责联系 1~2 个基层单位,深入基层,深入一线,靠前指挥,靠前督促。2 月份,市国税局班子成员分赴 12 个联系点,详细了解各单位组织收入情况、收入工作面临的突出问题、辖区征管的薄弱环节和下一步组织收入工作的重点及采取的措施,协调解决组织收入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全力以赴抓收入。另一方面,市县两级国税部门制定了详细的收入目标考核办法,将收入目标层层分解,并执行严格的奖惩制度,要求各单位不折不扣抓落实。市国税局定期通报反映税收收入运行状况指标,如税收增长率、税款入库率、欠税增减率、税收负

担增减率、税收预测准确率等,为各单位组织收入工作提供抓手,调动职工组织收入的积极性。

向稽查、所得税汇算清缴、风险管理要收入。税务稽查是打击涉税违法行为、维护正常税收秩序的有效手段。今年年初以来,市国税局继续对 3 年以上未查过的重点税源企业和总局指定的重点税源企业开展稽查;继续保持对恶性偷税案件、骗取出口退税案件、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等税收违法行为打击的高压态势;继续通过对征管数据、举报线索、案件协查、上级交办案源等资料的分析比对,研究发

现苗头性、普遍性的涉税违法犯罪案件线索,严厉打击利用伪造真票套打、虚开虚抵等骗抵税款行为,充分发挥税务稽查的拳头作用,做到快查、快审、快入库。前两个月,全市共入库稽查税款 2313 万元,同比增长 52.5%、增收 796 万元,稽查税款居全省第三位。

为进一步缩小收入差距,今年年初以来,该局继续以风险管理为重点,以持续规范税收秩序为目标,以“数据分析查问题—剖析问题找原因—针对原因定措施—督促落实抓成效”的工作流程,选取“六大行业、四大区域、三类企业、两类发票”为主要内容实施风险管理,针对农产品、矿产品、钢材及其他建材经销企业、行业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等薄弱环节,加强管理,继续推行“四清四控”、“四按一防”工作法,防范虚开虚抵风险;开展期末留抵分析,针对期末留抵税款增加较多的行业和企业逐户核实,严格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严控期末留抵非正常增长;积极巩固与地税、工商、质检、银行、海关等部门的信息共享成果,充分利用第三方信息,提高征管质效。前两个月,该局共筛选高风险企业 101 户,已评估 98 户企业,补缴税款 636 万元,同比增收 613 万元,评估税款居全省第一。

财税资讯

市国税局

严厉打击发票违法行为

本报讯 (通讯员刘莹瑛) 为深入推进打击发票违法犯罪活动,建立联动联防长效机制,净化税收征管环境,市国税局将于 3 月 15 日至 4 月底,在全市范围内集中开展以“切断制售假发票宣传渠道”为目的的打击发票违法行为活动。

国税部门提醒广大市民,街头散发代开发票小名片的行为是违法行为,领购、代开发票要依法到税务机关办理,明知是伪造的发票而索取并使用是违法行为,合法的

发票才是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凭证。识别发票真伪,可以拨打 12366 热线电话或登录 12366 网站进行查询,广大市民要依法索取发票,积极参与发票抽奖。

市国税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严厉打击发票制假、售假、买假、用假违法行为,是国税部门一项长期的工作,将贯穿国税工作始终,持之以恒,坚持不懈,只有广大市民共同行动,才能共同维护我市健康的税收环境。

市地税稽查局

多项工作受表彰

本报讯 (通讯员苏丽芳) 2011 年,市地税稽查局围绕组织收入中心,准确把握稽查定位,通过加大队伍建设力度,发挥稽查职能作用,全面参与行政风建设,多项工作受到上级部门表彰,被省地税局评为全省地税稽查工作先进单位,王静洁等 10 名同志被授予全省地税系统稽查能手称号。焦作市某置业有限公司偷税案获评全省地税系统十大规范典型案例,焦作市某建筑安装有限公司非法使用假发

票案被省地税局评为 2011 年打击发票违法犯罪活动工作优秀案件,焦作市某单位少申报土地使用税案、焦作市某有限公司少申报土地使用税案、焦作市某热电有限公司少申报房产税案被焦作市政府法制办评为全市行政处罚优秀案卷。在焦作市政府纠风办召开的全体市民评议政风行风工作总结大会上,该局被评为 2010 年至 2011 年市直单位二级机构政风行风建设先进单位。

中站区地税局

城镇土地使用税增长

本报讯 (通讯员王玲利) 今年年初以来,中站区地税局加强城镇土地使用税征收管理,截至目前共入库城镇土地使用税 633 万元,同比增收 154 万元、增长 32%。

该局不断加强城镇土地使用税征收管理,及时与土地部门联

系,了解所辖范围内管户的占地信息,彻底澄清土地地点、归属人、面积、等级等情况,及时更新税源台账,加强后续管理和动态管理,严格审核纳税人是否按照规定申报缴纳税款,要求纳税人在土地面积变动时,及时报送相关资料,并据实进行纳税申报。

忠于税收 踏实做事

——记全省地税系统基层“奉献之星”王火健

本报通讯员 贺水
呼亚琳 申磊

他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但凭着对工作一丝不苟、持之以恒的精神,感染影响着许多人;他没有豪言壮语,没有轰轰烈烈的英雄事迹,但始终勤勤恳恳工作、清清白白做人,赢得了同事和纳税人的一致好评。他就是博爱县地方税务局一名普通税务干部王火健。

王火健,1994 年参加税务工作,扎根基层,一干就是 14 年,用

他对税收工作的热爱与忠诚,在不同的岗位上,无怨无悔地奉献着自己的才华,坚定着对税收事业的不懈情怀。

许良、磨头两个乡镇是博爱县煤炭市场的集中地,煤炭户错综复杂,经营业户多为当地居民,征收难度大。他带头加班加点,清户管、理资料、测税源。由于劳累过度,为咽喉炎,牙疼头疼,伴随着低烧,但他顾不上打针和休息,挨家挨户下发通知书,讲解政策,核实土地面积。他经常一大早就带队出发,奔波于公路沿线的煤炭市场。在征



今年年初以来,山阳区国税局认真做好个体起征点调高以后的个体管理工作,一方面保证国家税款颗粒归仓,另一方面确保国家惠民政策落到实处。图为近日该局工作人员深入市场到即将达到起征点的个体纳税人进行实地调查。
闫翔宇 摄

市地税直属分局调查分析经济税源

本报讯 (通讯员何茜、张超) 为进一步掌握经济税源整体情况,切实增强组织收入工作的主动性和预见性,市地税直属分局于近日开展了经济税源调查分析。

该分局开展了企业走访活动,走访 2011 年地税收入在 50

万元以上企业,作出 2012 年一、二、三季度的收入预测,详细说明增、减因素,及时为企业提供最

新的税收政策辅导。该分局还加强与地方党委、政府、财政等有关部

解放区地税局提前完成个税自行申报工作

本报讯 (通讯员王书军) 解放区地税局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强年所得 12 万元以上个税自行申报工作,截至目前,共受理年所得 12 万元以上个税自行申报 67 人,申报应纳税款 445 万元,同比增长 6%,增收 25 万元,提前 1 个月完成个税自行申报计划目标。

该局根据已有个人所得税档案和 2011 年自行纳税申报情况,及时补录升级数据,完善档案管理,摸

清申报底数;对重点行业及重点纳税人就年所得计算口径方法、申报程序以及如何取得收入和纳税凭证等内容进行面对面的详细辅导;加强对办税服务厅窗口人员和税收管理

员的培训,确保员工正确、完整地理解和执行好政策,保证纳税咨询和受理申报的准确性、及时性;各办税服务厅设立专门窗口,为申报补税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

本报通讯员 王书分 王明杰

今年是贯彻实施“十二五”规划的重要一年,解放区财政局采购办紧紧围绕服务解放区创建中原经济区经济转型示范区活动,立足自身优势,积极推行“阳光采购、全程服务、采购人随机抽签确定招标代理机构、三段监管”采购改革,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受到了国家财政部、省财政厅领导的关注。自 2010 年以来,解放区累计实现采购金额 20308 万元,节约资金 2212 万元。

依法管理,走出采购管理的“解放”路子

健全政府采购规章制度。为解决社会公众对政府采购政策的模糊认识问题,解放区于 2010 年 5 月出台了《解放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和建设工程招投标工作的意见》,将全区所有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服务以及工程项目(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统一纳入政府采购监管平台,实行财政统一安排,财政、纪检、审计等部门集中监管;印发了《解放区人民政府采购工作规程》、《解放区人民政府采购工作职责》,对采购当事人权限进行细化,让采购人明白政府采购办理的每个环节、过程。同时,为解决特殊情况下政府采购的监管问题,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解放区财政局与区监察局、区审计局、区人民检察院共同研究制定了《解放区紧急情况下政府投资项目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对紧急情况下的特定政府投资项目实行特事特办。

改革代理机构委托办法。代理机构委托是政府采购能否实现公平公正的重要环节。近年来,全国不少地方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串通招标、虚假招标等违规违纪问题时有发生。为杜绝类似事件发生,解放区财政局采购办率先对代理机构的委托进行改革,实行“先备案确定入围代理机构,然后根据代理资质划定代理类别,依据代理业绩和代理质量划定备选代理机构范围,由项目单位直接从符合资质的备选代理机构中随机抽取确定”的办法,直接切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的利益链条。解放区财政局采购办对代理机构实行违规淘汰制,对代理质量高、信誉好的提升信用等级,增加委托几率;对问题多、质量差的直接取消代理资格。委托代理全过程的公开透明,受到代理机构的一致认可。

推行全程服务型政府采购。由于政府采购弱化了采购人原有的分配权限,个别采购人对配合政府采购工作存在情绪。为此,解放区财政局采购办提出“以服务化解矛盾,以服务赢得声誉”的采购理念,将采购服务延伸到政府采购的每个环节,招标前当好政策宣传员,招标中当好技术员,招标后当好监督员,为采购人提供一站式全程服务。

推行“三段监管”改革。近年来,全国不少地方爆出了政府采购方面的负面新闻,如网络爆炒的南方某地财政部门批准为老干部采购高档按摩椅事件、海南省“海口五元企业赢得 590 万元政府采购大单”丑闻,以及社会上议论的政府采购价格高、质量低等。为杜绝此类问题发生,解放区从 2010 年 7 月开始,推行“三段监管”改革,主要内容就是变原有的政府采购重视程序过程监管为政府采购的事前评审、事中监管和事后评价全过程监管,实现了政府采购监管过程的全覆盖。

创新模式,打造阳光采购工作机制

解放区财政局采购办围绕抓规范、打造阳光采购工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一是公开招标程序、评标过程,让更多人参与,了解政府采购的操作过程;二是拓宽信息发布渠道,在河南政府采购网、财政局内网和公告栏上同时公告,让大家在短时间内获取相关信息;三是扩大招投标监督范围,主动邀请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监督招投标全过程;四是定期召开政府采购评估会,邀请纪检监察、审计、检察院等监督部门和教育、住建、交通、环卫等区直单位以及部分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评估会,对重点采购项目的招标过程、评标结果、成绩、缺陷及社会效果等进行综合评价,总结经验,弥补差距。

加强行业监管,努力实现依法治理采购

加强代理机构执业水平监管,将招标业务交给招标代理机构办理,解放区财政局采购办从招标事务中脱离出来,重点加强代理机构的执业管理。目前,在解放区区内备案代理机构 21 家,备案代理机构涵盖了政府采购项目、中央投资项目、建设工程招投标、工程造价咨询、机电产品招标代理等五大类;严格履约合同监管,严查政府采购和建设工程备案合同,严查招标采购中借用资质投标、中标后随意转包等违规违纪问题;狠抓项目验收,严肃处理中标单位高报低供、高报低用和验收不达标准事件,2 年内累计查处、责令整改验收不达标事件 5 起,罚款 28000 元。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几年来,解放区财政局采购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取得了可喜成绩,解放区采购的 8 家中央投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鑫安尾矿库治理、烈士街改建项目受到了省、市验收组和辖区居民的好评;19 所中小学 39 栋教学楼 72284 平方米校舍加固工程建成了放心工程;3 年分 3 批累计采购 500 多万元计算机、投影机等设备,实现城区 20 所中小学、365 个教学班计算机、投影机辅助教学。《中国财经报》、《中国政府采购报》、《焦作日报》先后以《让采购在阳光下运作》、《焦作解放区政府采购工作交出温暖民生答卷》为题,大篇幅报道解放区阳光采购和一站式服务的做法,受到了省内及全国同行的关注。

沁阳市国税局

“三联三帮三服务”活动解难题

本报讯 (通讯员马道洲) 日前,沁阳市国税局本着“与企业共患难,与群众共分担”的理念,广泛开展了以联系基层、服务基层、帮助基层解决问题,联系群众、帮助群众解决困难,联系企业、服务企业、帮助企业解决难题为主要内容的“三联三帮三服务”活动。

该局明确了局领导和相关科室(分局)的主要职责、联系单位在 20 多个问题,该局归纳整理后及时反馈给沁阳市政府,目前相关问题正在协调解决中。

解放区推行阳光采购服务经济转型升级